

器官捐贈推動之經驗與策略

～亞東醫院洪芳明副院長專題演講紀要

Experience and Strategies in Promoting Organ Donation:

A Special Lecture by Vice Superintendent Hung, Fang-Ming of
Far Eastern Memorial Hospital

講者 / 亞東紀念醫院 洪芳明

整理 / 臺大醫院倫理中心 杜俐瑩

壹、前言

臺大醫院於 2026 年 1 月 23 日邀請亞東醫院洪芳明副院長蒞院專題演講，主題為「器官捐贈推動之經驗與策略」。洪副院長現任亞東醫院營運副院長，長期投入重症醫療與器官捐贈推動工作，同時擔任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董事，長年致力推展器官捐贈，對臨床實務、醫院治理及政策制度面，累積豐厚經驗。

近年亞東醫院推動器官成效卓著，勸募及移植量能持續上升，本次演講聚焦於亞東醫院器官捐贈推動之制度實務與策略經驗，如何將醫療端的「勸募任務」轉化為對生命的「全人關懷」，探討核心理念、尊重關懷與制度管理面向之實踐。以下紀要內容經發言人確認，提供讀者參考。

貳、核心理念與溝通轉型：從「勸募」到「誠實解釋病情」

亞東醫院推動器官捐贈之初，面臨醫護人員徵詢意願致家屬反感的困境，經過長期的實務調整與倫理反思，醫療團隊逐步將溝通之核心目的自「勸募」轉向強調「誠實」與「尊重自主」，由醫師誠實且清楚地向家屬解釋病況，溝通過程中傾聽並理解家屬的需求，根據病人善終意願提供完整資訊，使家屬得於充分理解情況下作出決定。亞東醫院協助衛生福利部訂定「生命末期病人善終意願徵詢說明書」，於臨床溝通中提供「維持治療」、「簽署不施行心肺復甦術 (DNR)」或「考慮捐贈器官與組織」等三種明確的醫療選項，並全力支持家屬所為之醫療決策。亞東醫院不主動勸募，而

是以陪伴與說明的雙向溝通模式，協助家屬減輕重大的決策壓力，建立病人及其家屬與醫療團隊間的信任關係。

參、持續關懷與支持家屬：捐贈完成才是醫院責任的開始

器官捐贈工作不僅止於醫療程序，更體現於對捐贈者及其家屬的持續尊重與關懷，信任立基於細節，亞東醫院重視每一個工作環節，並以具體行動表達對生命的敬意。為減輕家屬的悲痛，醫療團隊對捐贈者的儀容整理有高度要求，如在眼角膜捐贈後透過填充與義眼處理，使外觀保持自然安詳，降低家屬的心理衝擊，手術完成後，醫護人員會向家屬鞠躬致謝，誠摯表達對捐贈者與家屬的敬意。亞東醫院每年舉辦「懷恩節」，由院長親自帶領移植團隊向所有捐贈者家屬致意，公開表達對其捐贈行為的感謝。醫院一樓設置器官捐贈紀念牆，刻錄捐贈者姓名，作為永久紀念與追思的空間，家屬可於此追憶至親，這面牆不只是悼念空間，更象徵醫院對大愛捐贈者之永久銘記。

洪副院長秉持「捐贈完成，才是醫院責任的開始」理念，將醫院關懷延伸至對家屬的長期支持。醫院除持續追蹤關懷家屬至少六個月，進行情緒評估與憂鬱篩檢，針對心理壓力較大者，適時由社工或心理專業人員提供進一步的陪伴與協助。另外，院方承諾家屬未來若有醫療或住院需求，移植團隊將提供必要的行政協助與醫療支持。醫護人員透過聚餐或活動與家屬保持交流互動，逐漸建立深厚關係，使家屬感受到醫院的關懷並未隨捐贈完成而中斷。

肆、內部管理與標竿制度：嚴格的倫理與專業執行

為確保器官勸募及移植作業流程之公正性與穩定性，亞東醫院建立嚴謹的倫理與專業規範，例如在心臟停止死亡後器官捐贈 (Donation after Cardiac Death, DCD) 流程中，明訂移植外科醫師不得參與病房端的決策作業，由加護病房團隊獨立處理相關醫療判斷，落實捐贈決策之倫理獨立性。器官捐贈是一場愛的接力，仰賴急診、加護病房、麻醉科及手術室等跨單位合作，為強化團隊對制度運作與倫理原則之理解，透過長時間討論與協調確立共識，並將器官捐贈教育納入全院同仁的年度必修課程。

伍、結語

器官捐贈之推展，關鍵在於與家屬建立深厚的信任關係，亞東醫院形塑出一種以信任為基礎的器官捐贈文化，將器官捐贈視為「尊重生命」的實踐，透過誠實的病情解釋、充分同理與溝通、對捐贈者懷抱敬意、對家屬長期關懷、明確制度規範，在臨

床實務中體現「遺愛人間」的意義與價值，共同見證希望與生命的延續，值得國內醫療機構借鏡與學習。

倫理中心前於 2024 年 6 月 13 日邀請洪副院長演講「器官捐贈移植相關倫理議題與協助器官捐贈 20 年經驗分享」，回顧臺灣「安寧緩和醫療條例」修法歷程，及其參與器官勸募工作的實務經驗與倫理挑戰，相關內容已刊載於本季刊第 3 期「器官捐贈移植相關倫理議題與協助器官捐贈 20 年經驗分享~洪芳明醫師專題演講紀要」，歡迎讀者參閱。

(感謝講師授權記錄演講內容與季刊刊載，其著作權與智慧財產權歸屬講師本人。)